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06 月 04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9 年 06 月 0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 6 人，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 6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司对子公司江西新金叶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金叶”）增资 8,120 万元，新金叶其他股东分别按照各自持股比例进行同比例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新金叶注册资本金由 8,000 万元增加至 22,000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签署相关文件并办理增资相关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9 号）。

二、审议通过了《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向供应商申请赊购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河源市金杰环保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源金杰”）向供应商申请赊购额度提供担保，最高保证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 1 年（含 1 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

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签署相关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向供应商申请赊购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0 号）。

三、审议通过了《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司于 2019 年 06 月 25 日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下议案：

1、《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2、《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向供应商申请赊购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61 号）。

特此公告。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06 月 10 日